

拆建并举扮靓内海湾 提速建设迎接亚青会

文/图 羊城晚报记者 赵映光 通讯员 郭阳谷 杨华东 易朕

“征拆”或许是近段时间来，汕头市民街头巷尾谈论频次最高的词汇之一。随着2021年第三届时亚青会筹备工作的逐步深入开展，汕头市于近期全力推动内海湾岸线规划建设，实施城市更新计划，改善民生，提升环境，陆续将一些岸线闲置和违章构筑物拆除，还“山水、绿、岸、场”于民，构筑显山露水的内海湾特色景观，提升汕头市区西门户的“颜值”。

但事实上，扮靓内海湾的工作中，“征拆”只是序章，是为下一步生态修复和城市更新等民生篇章破题。与此同时，承办亚青会赛事的各体育场馆项目也正如火如荼地按计划推进着。通过拆建并举，汕头期待着用全新的形象，“盛装”迎接亚青会，让亚洲乃至世界看到最美汕头。

A 擦亮汕头引以为傲的城市名片

汕头地处韩江、榕江和练江出海口，拥有独特的内海湾资源，是全国唯一一个中心城区拥有内海湾的城市，许多汕头市民都以拥有这一独特的城市名片为傲。然而，尽管资源禀赋极佳，不少构筑物却将这一秀美的岸线自然风貌挡住了。

其中，被视为汕头中心城区西门户的西堤路西侧片区，更是长期存在不少低层次规划的老化破损房屋以及违章构筑物，加之该片区的交通、排涝等民生服务基础设施薄弱，周边

B 铁腕拆违不拆有保护价值建筑

伴随着轰鸣的机器声，房屋墙体在多部专业机械同时作业下倒下解体，洒水车配合着对被拆除墙体进行喷水，以抑制扬尘……在开展入户摸查登记的同时，金平区自3月23日起也按照“违章必拆，公家先拆”的原则，对项目范围内的违章建筑开展腾退拆迁工作，移交一处，拆除一处，力争在8月底前完成征拆工作。

据悉，由于项目征拆范围内涉及多家国有企事业单位，因此金平区在全速推进相关工作时，加强与该片区各国有企事业单位的对接沟通，也得到了汕头市国资委、汕头市供销社、汕头市公安局等市级单位的鼎力支持和配合。

3月24日，位于西堤路8号的大洋水产市场业主全部完成

居民的日常生活存在诸多不便，有人甚至将其称之为城市的“锈带”。

为改善民生，提升环境，汕头市金平区按照汕头市委、市政府的部署要求，认真落实属地责任，迅速成立相关工作小组，制订工作方案，明确责任分工，在开展产权调查、入户摸查、测量评估等工作的基础上，全力推进项目征迁工作。

3月21日，金平区发布通告称，拟通过征收、拆迁、整治、提升，加快推进海滨路西延道路建

设，同时对西堤路西侧片区进行景观提升。而按照相关规划，西堤路西侧片区的征收拆迁范围东至西堤路，西临大港河出海口，北至韩堤路—梅溪河，南至内海湾，涉及住宅、工业厂房、行政办公用房、商业用房、学校、码头等，土地范围约478亩，建筑面积约33.9万平方米，需入户调查的住户约3500户。据悉，相关分组摸查工作从今年3月初便已展开，经过调查，当地的大多数业主均对政府的决策十分支持。

中，金平区也十分重视对该片区人文资源的保护。

据介绍，在此次的征拆项目范围内涉及两栋具有一定保护价值的历史建筑物，分别是位于商平路214号、始建于1938年的日本双叶洋行，以及杉排路1号、始建于1926年的汕头南商公会。其中，日本双叶洋行当年是汕头唯一一座制酒洋行；而汕头南商公会则是近代汕头出口四大公所之一。

汕头市金平区方面表示，历史建筑物的保护与城市更新并不冲突，该两座有一定保护价值的历史建筑物将不会被拆除，而是将归国有，并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修缮，进一步保育活化，让市民在体验到汕头的新变化新发展的同时，也能感受共同的城市记忆，激发归属感。

将闲置和违章构筑物拆除，提升和优化城市环境是一项惠及百姓和造福社会的民心工程。而在此次声势浩大的高效征拆工作之后，汕头市还将续写更波澜壮阔的建设篇章——西堤将崛起大型互通立交和绿地公园，把海滨西路和碧石大桥连接起来；碧石大桥南岸片区也将建起绿地公园，而海滨路西延、南滨路沿线景观提升等工程项目也将陆续渐次铺开。

除了提质升级内海湾景观，加快打造中心城区西门户之外，记者近日在汕头市中心城区走访时也看到，随着亚青会举办时间及竞赛项目的正式敲定，汕头处处掀起了一股建设热潮：汕头亚青会各个场馆、汕湛高速汕头段、东海岸新城、黄河路快速化升级改造工程、潮汕环线高速公路汕头段、汕汕铁路汕头海湾隧道等一大批省、市重点建设项目的建设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基础上全面科学有序复工复产。

其中，在位于汕头濠江区南滨路片区的汕头市游泳跳水馆改扩建项目现场，记者看到，偌大的工地上轰隆声此起彼伏，来回穿梭着挖机、推土机、水泥搅拌桩机等各种各样的施工作业机械。

“项目新建的综合体育馆、乒乓球馆、水球馆等力争在今年7月份主体结构全部封顶，到明年1月份装修工程全部收尾。”据项目生产经理李振宇介绍，由中建八局南方公司承建的汕头市游泳跳水馆改扩建工程，既是亚青会场馆建设项目之一，也是汕头市体育运动学校的新校区。项目占地面积约28.5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1万平方米，由馆区、校区、室外场区三个部分组成。

据承建单位方面介绍，亚青会主场馆作为广东省首批复工项目，承建方在疫情防控的关键时期，积极响应区域复工复产政策，通过“点对点”包车模式，从云南、江西、福建、四川等地跨越5000余公里，接回返程工友累计高达600多人，亚青会主场馆现场施工人员超1050人。与此同时，项目还组建了5支党员疫情防控小组，通过返岗核酸检测、进场监督、防疫培训、区域消毒等措施，有力保障项目建设顺利推进。

汕头市新冠成典当行有限公司与许弼坤债权转让通知暨债权催收联合公告

根据汕头市新冠成典当行有限公司与许弼坤于2020年3月23日签署的《债权转让合同》，汕头市新冠成典当行有限公司将其依据汕头市金平区人民法院（2018）粤0511民初2028号《民事调解书》对债务人林海松（公民身份号码440524197402181513）、苏苏琴（公民身份号码440521196305080028）享有的全部的债权及其他权利，依法转让给许弼坤。汕头市新冠成典当行有限公司与许弼坤联合公告通知及要求各债务人：

许弼坤已经作为前述债权的合法受让人，现公告要求各债务人，从公告之日起立即向许弼坤履行汕头市金平区人民法院（2018）粤0511民初2028号《民事调解书》确定的全部义务。特此公告。联系电话：13531244462（汕头市新冠成典当行有限公司）13433342208（许弼坤）。

汕头市新冠成典当行有限公司 许弼坤

2020年4月9日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0）粤0507民初266号

汕头市乐徒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陈泽斌）、陈泽斌（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402291318）、林静桦（公民身份号码440521197005163130）、吴丽娟（公民身份号码350525199012053571）、邹佩芳（公民身份号码440502196305080028）：

本院受理原告黄少婷诉你们债权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民事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须知、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等有关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本院定于2020年7月7日上午10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广东省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2517号

蔡翀（公民身份号码440508199003180007）：

本院受理原告蔡维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9）粤0507民初2517号民事判决书及告知你诉讼事项通知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你应到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广东省汕头市中级人民法院。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龙湖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07民初2032号

陈永盛（公民身份号码440524199512104515）：

本院受理原告汕头市中海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与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20）粤0513民初274号

冯海生（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203010677）：

本院受理原告郭晓霞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2003号

张伟志（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303122461）：

本院受理原告陈晓霞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2004号

张晓君（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306066161）：

本院受理原告陈晓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2005号

陈晓君（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306066161）：

本院受理原告陈晓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2006号

陈晓君（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306066161）：

本院受理原告陈晓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2007号

陈晓君（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306066161）：

本院受理原告陈晓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2008号

陈晓君（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306066161）：

本院受理原告陈晓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2009号

陈晓君（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306066161）：

本院受理原告陈晓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2010号

陈晓君（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306066161）：

本院受理原告陈晓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2011号

陈晓君（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306066161）：

本院受理原告陈晓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二〇二〇年四月九日

汕头市潮阳区人民法院公告

（2019）粤0513民初2012号

陈晓君（公民身份号码440582199306066161）：

本院受理原告陈晓君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民事诉讼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等。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和公告送达之日起三十日内，并定于2020年7月16日上午9时00分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